山东省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先进

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对象简要事迹

1. 先进集体
2. 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为省级语言文字工作常设机构，编制5人，现任负责人为管恩文主任，办公地点位于济南市市中区舜耕路60号。其主要职责有：负责全省语言文字工作，拟定全省语言文字工作规划和管理规定并组织实施；指导全省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监督检查贯彻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标准、语言文字信息标准和语言文字应用情况；负责全省普通话推广工作，组织推行《汉语拼音方案》，指导普通话师资培训工作，组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活动；指导、监督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事业单位和各级各类学校普通话培训与测试工作。统一管理普通话等级证书和普通话等级的审核、认定工作；负责语言文字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承担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党的十八大以来，省语委办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语言文化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全国语言文字会议精神，深刻理解语言文字工作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中的重要作用，树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立足城乡、扩展领域”的工作格局，科学保护山东语言资源，全面提升社会语言文字应用水平，打造齐鲁大地语言文字工作特色，为加快经济文化强省建设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一、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程度显著提高

 十年来，通过城市语言文字达标建设、县域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推普助力脱贫攻坚等重点工作，我省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实现了新跨越。特别是2020年召开的新中国成立以来第四次、新时代第一次的全国语言文字会议，为我省语言文字工作提供了路线指引和方向引导，对于推动全省语言文字工作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为落实全国语言文字会议精神，我省于2020年12月召开全省语言文字会议，研究部署我省语言文字工作任务，要求把语言文字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和业务工作考核内容，建立分工协作、齐抓共管、协调有效的工作机制，加快推进语言文字工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入新时代，我省将坚持“聚焦重点、全面普及、巩固提高”的新时代推普工作方针，加强语言文字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基础知识的普及宣传，不断扩大工作成效。经过十年来的推普工作，我省县域居民普通话普及率达88.27%，高出全国平均水平7.55个百分点，基本实现了“普通话初步普及、汉字社会应用基本规范”的目标。紧跟教育部、国家语委的工作部署，连续25年举办我省推广普通话宣传周系列活动，深入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积极构建和谐健康的语言文字生活。经过不懈努力，我省社会公众语言文字规范意识明显增强，“讲普通话，写规范字”成为越来越多公民的自觉行为。

 二、语言文字服务社会能力不断增强

 作为我省语言文字工作的重中之重，十年来，我省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不断加强。一是我省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制定《山东省普通话培训测试机构管理办法》，对全省普通话水平测试机构基本条件、机构职责和任务要求予以细化明确。二是加强普通话培训测试队伍建设，举办普通话水平测试员培训班58期，培养国家级测试员333人，省级测试员5269人。三是普通话水平测试人数屡创新高并位居全国前列，2012年仅为47万人次，2021年达到82万人次，增长率达72%。四是充分保障特殊人群语言权益，积极推进国家通用盲文和国家通用手语推广工作，举办视障听障人员普通话水平测试，近300人次参加。五是积极推进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建设，已建立国家级语言文字推广基地5所、省级语言文字推广基地53所，基本建成区域分布合理、功能定位明确的语言文字推广基地体系，成为新时代我省语言文字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

为首批省级语言文字推广基地授牌

 三、推普助力脱贫攻坚、助力乡村振兴工作富有成效

 “扶贫先扶志，扶智先通语”。针对城市和农村语言文字工作差距大、发展不均衡的局面，我省着力加强在农村地区的推普工作，积极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十年来，面向贫困地区乡村教师开展语言文字能力和经典诵写讲培训，培训骨干教师2000余名，指导各市培训基层干部、农村青壮年劳动力和农村教师10余万人次，使普通话成为乡村经济文化发展的助推剂。在普通话东西部对口支援工作中，着力援助甘肃临夏州、四川凉山州布拖县、新疆喀什地区岳普湖县、疏勒县、英沙吉县和麦盖提县、和田地区于田县，开展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能力提升线上和线下培训活动，培训教师10000余名。积极组织推荐驻鲁高校团队入选“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入选数量连续两年居全国首位。

 四、语言资源保护与开发扎实开展

 我省作为全国首批试点的9个省份之一，于2012年率先启动山东省语言资源有声数据库建设工程。2016年，教育部办公厅公布了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汉语方言调查点总体规划，山东省40个调查点列入其中（后增加到44个）。我省建立的“政府主导、学者支持，社会参与”的工作模式和一系列行之有效的专家团队运作及项目管理经验，得到教育部语信司领导和语保中心专家的高度认可，所有120个调查点均顺利通过验收。2021年，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荣获教育部、国家语委授予的“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奖”先进集体称号。

 五、语言文字基础建设高质量推进

 为推动我省语言文字工作高质量发展，新时代我省语言文字工作着力做好3项工程：一是全力开展“童语同音·学前学会普通话”行动。制定《关于实施“童语同音·学前学会普通话”行动的指导意见》并对全省37万余名幼儿园教师和保育员普通话水平进行摸底调查，分批对未达到二级乙等的幼儿园教师和保育员开展线上培训。2022年计划完成5000余人次的培训计划，名额向农村幼儿园倾斜，切实解决我省普通话普及不平衡、不充分客观问题。同时，举办幼教系统普通话大赛、建立“童语同音”幼儿园联系点、举办农村幼儿园骨干园长培训等，进一步筑牢学前阶段普通话教育基础。二是高度重视规范书写汉字工作。制定《关于加强规范书写汉字工作的指导意见》，开展全省规范书写调研，研发规范书写标准挂图和视频。举办全省中小学生规范书写大赛，建立全省规范书写学校联系点，以进一步加强对中小学生书写姿势的重视和投入，以端正书写姿势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成长。三是创新推进“职业技能+普通话”工程。制订《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推广普通话工作的指导意见》，发动我省39所高校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和5000余名省级测试员的力量开展高校普通话教学推广研究。对全省121个高校测试站进行规范整理，积极探索高校学生普通话水平测试新路径。

 六、语言文字文化品质不断提升

 经典诵写讲传播广泛。为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十年来，我省深入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下发《山东省中华经典诵写讲系列大赛管理办法（试行）》，建立我省经典诵写讲专家库。建设省级中华经典诵吟特色学校97所，省级甲骨文特色学校 74所。举办诵写讲类赛事40余项，每年大赛参与人数达5万余人次，为坚定文化自信，传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展现山东文化风貌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语言文字科研厚积薄发。为充分发挥语言文字科研作用，强化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推动决策咨询研究，我省设立高等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科研项目58个，语言文字推广基地项目65个，语言资源成果转化项目10个，其他项目54个，覆盖全省各个地市，为全省语言文字工作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下一步，省语委办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服务国家发展需求和山东文化经济强省目标，用心、用力做好齐鲁大地语言文字工作，以实际行动践行“走在前、开新局”光荣使命，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1. 鲁东大学教务处

一、加强组织保障，推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全面推广普及

 鲁东大学教务处是学校语言文字工作的管理部门，现有职工15人。学校语委主任由副校长兼任，各学院负责人为成员；语委办设在教务处，主任由教务处长兼任，教务处和学院都配有专门人员具体负责语言文字工作。高度重视语言文字工作，管理规章制度健全，建立了分工协作、齐抓共管、协调有效的工作机制。教务处（语委办）作为组织协调部门，统筹、整合全校资源，全校各单位共建共享，极大地调动了各方面的积极性，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提供了基本保障。将语言文字工作列入人才培养规划，将其作为教学重点工作，纳入学校年度工作要点和学院教学工作考核指标。推进措施得当，经费投入多元，有力推动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全面推广普及。

 二、强化工作规范，提高语言文字教学科研工作水平

 全面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为教育教学基本用语用字的法定要求，坚持把语言文字规范化要求纳入学校、教师、学生管理和教育教学、评估评价等各个环节。组织各专业将其列入人才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专门设置普通话与教师口语艺术、汉字与书写艺术等通识课程。近年来，学校教师普通话水平全员达标，学生普通话水平均达到毕业要求，毕业生的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得到用人单位的高度认可。获批国家语委汉语辞书中心和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获批汉语言等多个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和教师口语艺术等多门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课程。《普通话与教师口语艺术》被评为首批山东省一流教材。获批山东省首批美育浸润行动计划试点单位。获批国家社科基金、国家语委、省语委、教育部语合中心、省社科规划办等部门项目40余项，设立“声速输入法”教育基金会研究项目20余项，支持经费达到1600余万元。

 三、拓宽传播渠道，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

 把语言文字工作纳入校园文化建设，开设语言文字类社团10余个，通过组织全校师生参加经典诵读、汉字听写比赛、书法比赛等活动，加强经典诗文教育、规范汉字书写教育。组织以“百年征程传薪火，红色经典润乡土”为主题的红色经典诵读活动、省“百年征程传薪火，红色经典润乡土”主题活动鲁大赛区主题征文比赛等活动。举办教职工书画摄影展、1935-1948延安时期木刻版画纪念展。参加语言“抗疫”，组织“众志成城，抗击疫情”主题书画摄影网络展，推荐“同诵读共战役•同诵一首诗”和《生命的壮歌》在中国教育电视台展播。曲波教授主创的全民战“疫”公益歌曲三部曲《爱是桥梁》《口罩后面的美》《致敬》在多家媒体发布。组织传统文化公益推广走进幼儿园、走进留学生、走进社区等推广活动267场，累计覆盖人群超过15000人次。

 四、深化交流合作，提升中文国际地位和影响力

 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整合学校资源，积极开展中华优秀语言文化国际传播。近三年承担“汉语桥”等语言交流类项目17项，“全球汉籍合璧工程”海外汉籍编目整理等文化传播类项目8项。“汉语桥”等项目累计授课1200课时，覆盖俄罗斯、意大利、德国等10余个国家学生1300余人。组织创建以“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传承弘扬”为主旨的“小学堂”公益类学生社团，围绕“1个品牌，4大方向，N组模块”，形成了“推普扶贫乡村振兴+汉籍回归文化传承+传统文化公益推广+全球中文交流合作”的多角度、全方位、立体化服务格局。“汉籍回归文化传承”培养出209名中外志愿者，覆盖14个国家和地区，联络291家境外藏书机构，完成276份汉籍调研报告，整理剑桥大学等收藏的海外汉籍395125种。承担2021年教育部对台教育交流重点项目“品读中华经典 书写两岸人生”，积极开展多层次、多维度、多渠道、多形式的交流，推动海峡两岸教育文化事业发展。

 五、立足国家战略，助力乡村振兴计划和脱贫攻坚行动

 围绕服务国家战略，发挥特色优势，组织基地完成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布拖县等8县共2077名中小学教师、职业教育教师、电商、管理干部的推普教育培训。受省语委办委托赴新疆喀什进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调研，形成实地考察报告。组织成立“声速输入法推广研究室”“声速输入法”基金，开发“声速输入法”助力推普。组织推普扶贫乡村振兴系列活动，连续开展了四川凉山“扶贫扶智”、甘肃临夏“推普振兴”、新疆喀什“文化援疆”等累计300余课时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系列公益课。组织援助西藏自治区林芝市墨脱县识字班，为帮助墨脱县留守妇女认读、书写常用汉字，学习普通话。

 六、注重宣传引领，打造语言文字工作创新品牌

组织基地对四川凉山州布拖县、甘肃临夏州、新疆喀什地区普通话培训活动，得到教育部语用司、甘肃省教育厅充分肯定，被中国青年报、人民网、学习强国等媒体进行宣传报道。在光明日报、中国教育报等刊发稿件20余篇，在中国青年网、中国语言文字网等公众号刊发稿件10余篇。2021年9月13日，山东教育卫视专题报道《鲁东大学：推普工作助力乡村振兴》。组织参与山东省第24届推普周启动仪式直播，通过山东教育电视台做了4场专题报道，全面展现“小学堂”工作、“海外汉籍回家”创新创业项目、推广普通话的“声速输入法”宣讲会等，多措并举打造工作特色，形成了语言文字工作创新的“鲁大模式”。

1. 诸城市教育和体育局

近年来，诸城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山东省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立足大语言文字工作格局，大力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深入推进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积极促进语言文字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诸城文化繁荣、对外交流、社会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在全省语言文字工作视频会议上，作为唯一县市代表，作了经验交流。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诸城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语言文字工作，成立了由分管副市长任主任的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宣传部、教体局等18个委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担任语委委员，语委在教体局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开展。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制定出台了《诸城市贯彻国家中长期语言文字事业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2-2020年）的实施办法》，将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纳入文化建设规划、文明城市文明单位创建、教育名校创建、教育教学督导、普法宣传教育、广播影视制作、工商行政监管和城市市容管理等范围。健全工作激励机制，对在语言文字事业发展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牵头印发《关于推广使用普通话的通知》，在全市发起《请讲普通话，传递好声音》推广普通话倡议。邀请诸城市融媒体中心副主任、一级播音员赵恩森录制普通话培训视频，并采用直播方式对全市党政机关单位工作人员和窗口单位工作人员分批次进行培训。

 二、强化部门联动，提升工作效能

 全市上下积极倡导和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将普通话水平达标列入年度考核、招聘录用条件。各级各部门单位将推广普通话纳入日常工作，鼓励机关干部在公务活动中使用普通话，树立文明开放的新形象。在全市中小学推行“一渗透”“六纳入”制度。新闻媒体严格做好示范带动，健全完善了编校质量差错控制体系。旅游、交通、商业、文化、医院等公共服务行业把说好普通话、写好规范字纳入部门的管理目标，纳入员工考核。各服务行业把普通话作为招聘员工的重要考查依据。大幅拓宽普通话测试面，印发了《关于做好全市党政机关、教育系统、新闻媒体、公共服务行业工作人员普通话测试的实施意见》，147个单位、1.5万人报名参加普通话测试，掀起了“说普通话、用规范字”的学习热潮。被省语委确定为中国语言资源有声数据库山东库建设的潍坊市首个调查点。2017年，诸城市作为潍坊市有声数据库及语保工程唯一的试点县市区，率先完成了有声数据库建设和语保工程，得到省核心专家组及潍坊市语委的充分肯定。顺利通过了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达标评估及县域普通话基本普及验收。

 三、创新活动载体，丰富活动内容

坚持把“推普周”活动作为做好语言文字宣传工作的重要抓手，组织普通话培训，扎实开展“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激情演讲、颂我龙城”演讲比赛，举办以“说普通话、写规范字、做文明人”为主题的汉字书写比赛、中小学教师基本功训练普通话大赛、中小学师生书法大赛、语言文字工作优秀论文征集与评选等系列宣教活动，开展“啄木鸟”社会用字规范整治行动，在全社会营造了推广普通话、促进语言文字规范化的浓厚氛围。扎实开展潍坊市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暨山东省第四届中华经典诵写讲活动，推荐上报优秀作品演讲作品30余件，中小学师生书法作品240件，以活动提升广大师生及青少年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和语言文化素养。组织开展全市教育系统普通话大赛分团体赛和个人赛，共评出一等奖6个、二等奖10个、三等奖24个。诸城市实验小学被评为山东省中华经典诵吟特色学校。

1. 青岛市城阳区教育和体育局教育事业服务中心家庭教育科

青岛市城阳区教育和体育局教育事业服务中心家庭教育科负责编制城阳区语言文字工作规划及实施方案，指导监督检查社会各行业语言文字工作，组织开展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宣传教育活动,推广普通话工作。城阳区把语言文字的推广、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纳入精神文明建设总体规划，多年来一直坚持开展“教师三字一话”基本功大赛、举办区级师生写字节、快乐汉字听写大赛、“同音同语推普员”等活动，切实发挥语言文字在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中的重要作用。2020年9月成功承办第23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山东省启动仪式；2020年12月3日国家教育部副部长田学军到山东省调研语言文字工作，对城阳区语言文字特色工作高度评价。

一、以多彩活动为载体，夯实语言文字主阵地

自2005年起，每年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从人员、经费、材料等方面支持学校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自2011年起，累计举办主题为“书写经典，传承文明”的区级师生规范书写大赛10场次；自2013年起，每年举办快乐汉字听写大赛和规范汉字测评活动、“教师三字一话”基本功大赛活动，经验做法在2018年青岛市推普周会上推广，受益人数达上万人次。城阳区中小学全部开设写字课，重点规范书写坐姿、执笔姿势、写字笔顺，提高广大中小学师生规范书写汉字的意识，了解汉字的间架结构，体会汉字的美；掌握规范汉字书写技能，营造“规范写字姿势培育健康身心”的良好氛围；扎实推进语言文字督导工作，在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中做到提升校园规范用字工作与助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工作“双推进”，每年直接受益师生上万人；利用全环境立德树人的契机，扩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共筑中华民族共同精神家园。城阳区35所学校获得国家、省、市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称号，1所学校荣获省中华经典诵吟特色学校，2所学校获得省甲骨文特色校，1所学校获山东省语言文字推广基地，2022年城阳区荣获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先进集体。

二、以广泛宣传为带动，普通话成为最美语言

以“同音同语推普员”等活动提高推普工作效果，让孩子们在语言学习关键期学会普通话。2017年以来，向全区居民发放语言文字相关知识和宣传海报50000余份，各级演讲朗诵比赛上百场，普通话培训数千人。2018年，率先完成全国普通话普及县域调查样本采集，并在市级会议上做典型经验介绍。2019年，顺利通过普通话基本普及县域验收，成绩名列前茅。2020年，成功承办山东省第23届推普周活动，被多家媒体广泛宣传报道。加大推普力度，深化“互联网+”推普。在学校开展“小小啄木鸟”等语言文字活动，全力营造“推广普通话，书写规范字”的浓厚氛围，提高大力推广和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全民意识。开启“互联网+”语言文字服务工程，政府购买专业软件，面向机关、学校、企业、社区开展“线下讲解，线上训练”培训，有效提高语言文字能力；在城阳区居住的全国各地人员语言相通，在交往交流交融中建立感情，有利于各族群众共同团结进步，同时为实施精准脱贫做出应有贡献。

三、以特色创建为目标，全面提升师生素质

创新践行七大传统节日。全面推进“我们的节日”经典诗文诵读、主题演讲比赛、“童语同声诵经典”“亲子朗诵”等主题活动，做好语言文字与家风家教的深度融合，突出活力城阳特色；2012年在青岛市首创传统文化大集的活动模式，并一直延续至今，已成功举办区级现场会50余场，参与人数达上百万人次；连续6届斩获青岛市中小学生“学国学 诵经典 传美德”活动团体一等奖。“书法名家进校园”活动以鲜明特色在市推进会上做典型发言，优化“一校一特色”的传统文化品牌。打造出更多符合城阳实际、体现城阳“味道”的语言文字工作品牌，让语言文字工作“活起”，提升城阳区整体语言文字应用水平。《人民日报社》官微发布题为《创建传统文化品牌 城阳区构建新机制》城阳区语言文字经验。

结合城阳区学校发展特色，以创建“吟诵”“诵吟”“甲骨文”“书香校园”等语言文字特色工作为目标，在规划中创建，营造良好语言文字氛围，全面提升师生素质，创建1所省级吟诵特色校、2所省级甲骨文特色校。积极培养中华经典诵读、吟诵、讲解优秀师资队伍；65名吟诵骨干利用《中华经典吟诵》进行吟诵教学；5名吟诵名师自主开发校本课程《且吟且诵学古诗》进行教学。城阳区成立的“吟诵研究先行团”，成为各学校课程最靓丽的风景。

积极组织参加2022世界青少年冰雪艺术创意展演活动，以绘画、剪纸、书法、手工制作、朗诵、舞蹈等丰富多彩的形式，深度了解冰雪文化、感受冰雪乐趣，《超赞！城阳区万名学子共赴冰雪之约》在山东教育微信公众号和国际青少年冰雪艺术创意展演公众号发布，在世界青少年冰雪艺术创意展活动中大放异彩。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工作有计划地走进了校园、融入了课堂、滋润了心田，促使城阳区师生品悟中华文化，传承文化经典，推动语言文字事业高质量发展。

（五）费县教育和体育局教师教育科

古鄪费县，真卿故里，是革命老区，是著名的大青山突围战发生地、蜚声海内外的《沂蒙山小调》诞生地，沂蒙精神发源地之一，是国防大学沂蒙山教学基地暨传承抗大精神教育基地。被评为中国地名文化遗产千年古县、全国首批“中国红色地标”。自2013年费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成立以来，我们始终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深入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语委语言文字方针政策，用心用情推动全县语言文字工作全面落实落地。

 一、贯彻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助力乡村振兴，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一）不忘初心 履职尽责

 2017年以迎接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评估为契机，高起点定位，高层次运作，高密度宣传，高效率推进，有力促进了我县语言文字工作向纵深发展。依托费县教师进修中心，每年普通话培训均达5000余人次。在普通话水平的培训与测试中，我们注意把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与宣传教育法律法规相结合，推动推广普通话工作深入进行；有力推动了全县各行业把普通话作为办公语言、会议语言、媒体语言、教学语言、交际语言的进程。扎实有效地做好各项准备工作，以优异的成绩通过评估验收。

 （二）精心组织 坚持不懈

 “推普周”是推广宣传普通话的重头戏。除了做好平时的推普宣传工作外，高度重视每年一届的“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努力营造“推广普通话、促进语言文字规范化”的良好氛围。围绕活动主题，抓好活动项目，确保活动实效。

 （三）凝心聚力 率先垂范

 全县各级各类学校语言文字达标建设工作卓见成效。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率达100%，语言文字规范化水平不断提高，师生普遍具有自觉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与中华优秀文化的意识、自豪感和自信心。2019年11月前语言文字达标建设工作全部完成。2021年9月成功承办了第三届乡村骨干教师语言文字能力提升培训，受到了参训学员的一致好评。

 （四）规范书写 翰墨飘香

 为培养中小学生良好的写字习惯，我县全面推进全县中小学生规范汉字书写教育活动。做到走在前，做表率。将书法教育作为弘扬中华优良传统文化的重要工作抓紧抓实，力求将书写教学作为一项长期的基础性工作抓紧抓实，理顺当前“双减”政策新形势，以科学的教育质量观，依据学校书写教育现状，将书法教学的师资培训纳入学校整体研训计划之中。

倡导全体教师在板书、作业批改及日常书写中以身作则、率先垂范，成为学生认真书写的榜样，在潜移默化中促进学生良好的书写习惯的养成，真正做到“教师提笔即示范，学生提笔即练字”。在规范学生书写上下功夫，做到练字先练姿，训练学生端正的写字姿势，正确的执笔方法，进而养成良好的书写习惯。

 （五）童语同音 筑梦未来

 为了加强幼儿园普通话教育教学，我县全面实施“童语同音计划”,在全县幼儿园开展学前学会普通话活动。2022年3月对全县幼儿园教师进行了普通话暨综合素质能力的提升培训，培训370余人 ，大大提高了教师和保育人员普通话水平。

 二、多措并举、创新开展、积极推进语言文字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亮点展示 示范引领

 今年6月召开了全县中小学规范书写、幼儿园“童语同音”工作经验交流现场会，采取“现场看、实地听、交流议”的形式，真正做到树典型，做引领，不断推动语言文字工作取得新突破。

 （二）特色发展 百花齐放

 全县中小学、幼儿园结合自身实际，创新开展语言文字活动、创建特色品牌，推动学校语言文字工作优先发展。

 上冶小学与省语委办结对开展党建活动，打造“党建引领发展，规范书写校园”活动，把党建工作作为实现新时代学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紧密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赓续党的精神血脉，践行为党育人使命，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自觉把规范书写列为日常学习常规任务，成效显著；毛沟小学的书法操、书法舞等书法才艺展示，用艺术形式展现规范书写的魅力，颇具特色；探沂镇刘庄中心小学始终坚持“以认真书写为乐，以正确书写为贵，以规范书写为荣”的教育活动，把汉字书写教学列为学校特色创建工作来抓，规范书写工作常抓不懈；探沂镇丰厚庄小学利用现有的书法教学资源，依托“书写中国”线上教学平台，开展了一系列规范书写汉字活动，学校书法艺术特色已初见成效。胡阳小学制定了考核制度，在钉钉上建立了“教师练字打卡群”“各年级练字钉钉群”，激励考核机制已成为一道亮丽的风景线。

 （三）精准培训 聚焦实效

聚焦精准培训、落实提质增效是语言文字师资培训“专业化、标准化”的关键。8月31日聘请临沂大学书法教育专业教授，对全县小学一年级语文教师进行规范汉字书写师资培训，培训达300余人，效果良好。 全面提高了培养培训质量，紧紧抓住了精准培训的关键。

 （四）内引外联 强化优势

 费县历史悠久，人文荟萃，是唐代杰出的政治家、军事家、书法家颜真卿的故里，本土书法人才辈出。我们将畅通学校聘请本土书法人才为教师，为学校规范书写、书法事业的发展，搭建更加广阔的平台，强化内引外联，服务学校规范书写教育。

 语言文字工作助力乡村振兴，让更好的教育惠及每一位孩子，我们将一如既往执着追求，脚踏实地，专注前行……

（六）山东省实验小学

山东省实验小学始建于 1903 年，是山东省教育厅直属的一所省级规范化实验性学校，秉承“润泽生命 教育无痕”的办学理念，坚持五育并举、提质增效、深化教育改革、开放融合。学校先后荣获全国文明校园、省级文明单位、山东省规范化学校、省直机关“巾帼文明岗”、区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建设工作达标学校、区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建设工作示范学校等荣誉称号。

作为语言文字示范校，一直以来省实验非常重视语言文字工作,认真贯彻国家有关语言文字工作的法律法规、政策标准，按照国家对学校语言文字工作的具体要求，扎实做好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

一、领导意识到位，把语言文字工作落实到学校制度建设中

（一）健全组织机构，达成工作共识

为有效推进并开展语言文字工作规范化，我校成立了语言文字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了“校长主管、测评员和专干具体负责、各部门协作、全体教职工参与”的立体化工作模式；在实施过程中，特增加了语言文字专项活动经费；结合校情，制定了确实可行的制度，完善了工作方案，拟定了工作计划，有目的、有计划地推动语言文字工作的开展和落实。

（二）制定完善规章，提高规范意识

我校先后制定和完善了《山东省实验小学语言文字工作规章制度》《语言文字工作管理职责》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在教师的业务考核、评优评先、晋级晋升、学生素质测评及优秀班集体的推荐，都把“讲普通话、写规范字”纳入其中。

二、课程驱动提升，把语言文字工作落实到学校常规教学中

多年来，我校一直坚持把语言文字工作与深化课程改革、提升学校整体办学水平紧密结合起来。充分挖掘各种教育资源，广泛开拓多样教育形式，把语言文字专项活动课程化。

（一）切实发挥语文课程的主渠道作用

语文课是语言文字教育工作的一块重要主阵地，承担着听说读写主渠道作用。我校在每学期语文教研组工作计划和备课组计划中对此都精心设计，对全体教师在备课、授课、批改作业等教学活动中语言文字的使用情况进行细致检查。

（二）充分挖掘校本课程的优势

1.硬软笔书法课程。配有专门书法老师指导学生进行软笔书法的书写，从如何写好毛笔字，怎样握笔、运笔、写字要慢等及基本功，都给予细心讲解，酷爱书法的学生还可以参加书法选修课程，甄选优秀师生参加上级组织的赛事，在市区举办的每届书法比赛中都有师生获得等级奖。

2.设置朗读亭和智慧国学课程。在虚拟翻书系统中，包含《论语》《大学》《中庸》等国学书籍， 师生可以根据需要自由选择，翻页阅读。书法触摸体验系统，选择相应的笔、字体以及文字，就可以在上面练习书写汉字。在阅读机中还有一套传统文化经典数字教材，不仅可以听到经典的吟诵，师生还可以进行配乐诵读的体验。

3.早读午写微课程。清晨阅读常积累，午间提笔勤练字，与书声墨香为伴，让学生感受民族汉字文化，确保正确、规范、美观的汉字书写。

4.快乐自主课程超市。全校学生可以通过网络平台选择自己喜欢的课程。学校开设了许多特色的语言文字方面的课程，方便不同年级的学生进行选择。

5.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润校园课程。我校以“传承民族经典，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为核心理念，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语言文字工作有机融合起来。如“中医药文化进校园课程”让学生感受中医、了解中医、热爱中医，通过讲述名医故事，宣传中医，体验了中华民族源远流长、博大精深的传统文化，激发了学生对祖国语言文字和优秀文化的热爱，加深了对祖国传统文化的理解，提升小学生的文化自信。

三、营造宣传环境，把语言文字工作落实到校园文化建设中

语言文字工作是一项长期性的工作，为广大师生营造一个良好的“说普通话，写规范字”的语言环境是一项重要的工作。

（一）校园内外宣传环境肉眼可见

为了营造浓厚的语言文字规范化宣传氛围，在教学楼、橱窗等处张贴了各种宣传语言文字规范化内容的标语；学校还利用国旗下讲话、黑板报、班会活动、学校网站、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和途径，在校内外介绍规范语言文字的相关知识，全面推进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学校特色的法治文化墙用剪纸漫画的形式展示法律内容，小小法治宣传员为师生普及法律知识，受到多家主流媒体的报道，受到了社会的普遍赞誉。

（二）语言文字规范应用软环境亲身可感

我校加强教师教学基本功的训练，不断提升教师队伍普通话水平。建立健全有关制度，明确要求：教学使用规范汉字，教师板书及批改作业、书写评语用字规范化，尤其不能出现错别字、简化字、繁体字；课件制作、多媒体用字规范化；学生的作业、考卷等用字规范化。

四、建立长效机制，把语言文字工作落实到多彩实践活动中

（一）认真开展“推普周活动”

我校以每年的“全国普通话推广周”为契机，精心规划、科学组织，在教职工与学生中开展形式灵活多样，内容丰富多彩的活动。如举行朗诵演讲、“诗词大会”等活动；组织学生开展了“啄木鸟纠错”专项行动，立足校园，班级组织改错别字比赛等活动，深入社会对门牌广告、宣传标语进行用字规范性地查找。自觉运用语言，提升规范水平。

我们始终坚持，学校在“说普通话、写规范字”中，有“带动、推广和辐射”的主体责任和义务，我校有效地利用家长资源，为开展语言文字工作提供有力的支持，鼓励家长说普通话，让其成为孩子学习的榜样，由此构建了家校一体的学习网络。同时我们通过“小小啄木鸟”“绿色推普员”活动，以学校为中心，通过小手拉大手，深入社区、街道进行宣传，辐射到家庭、社会，使普通话由校园语言迈向社会语言。

（二）诵读传承经典

多年来我校一直十分重视“经典诵读活动”。在“童声书韵”“我们的节日”等活动中，我校师生表现突出，多次代表历下区参加济南市优秀节目的展演并荣获一等奖。在今年的“清明诵经典”活动中，我校师生共计50余件优秀作品在微信公众平台展播，展示了我校师生的诵读水平。多名学生获评“山东省书香少年”“山东省诗词少年”称号；学校组织教师积极参加中华诵写讲大赛，成功晋级全国总决赛。

（三）听写彰显功底

区语委办举行的“历下区中小学生规范汉字听写大赛”中，我校连续四届蝉联团体第一，并在“首届济南市规范汉字听写大赛”中，五年级30多学生获市级一等奖。我们也因势利导，将汉字听写纳入学校特色常规活动，极大地激发了我校学生学习汉字的兴趣。

（四）汉字书写再创辉煌

我校在区语委办组织的“历下区中小学生规范汉字书写大赛”中，连续两届获优秀组织奖；多年来积极参加市区师生毛笔书法作品展活动，200多名师生荣获佳绩。

字正腔圆彰显语言魅力，笔画之间传承文明薪火。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会继续坚持语言文字工作的长效管理机制，把语言文字工作落到实处，强化师生用语用字规范意识，不断提升学校语言文字工作水平，使我校的语言文字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

1. 先进个人
2. 李文洁（日照实验高级中学）

 一、一专多能、全面发展，致力于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传承和弘扬。

山东省普通话测试员，日照市普通话辅导员，16年来，从事高中语文教学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传承和弘扬，曾任河南商丘广播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主持人，日照市教育局语委办负责人，现为山东省日照实验高级中学语文一级教师，日照市作家协会、日照市青年作家协会会员，日照市语言艺术协会副主席，日照市第四届语文教学新秀,连续多年被评为日照市东港区优秀教师等，全国高中语文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一等奖；山东省语文 "一师一优课 "活动 优课；全国“十一五”课题一等奖；山东省课题组成员，日照市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一等奖；热爱朗诵、演讲、写作，10余次在各级朗诵、演讲大赛中获奖，3次在日照市教科院组织的高中语文教学研讨中做报告，5篇语言文字方面论文在省级期刊发表，40余篇散文、诗歌发表于各级各类报刊杂志及作家协会微信公众号。

二、立足本职，坚持初心，在不同岗位上推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发展。

作为广播电视主持人，钻研业务，在新闻综合频道岗位上尽职尽责播报新闻，在窗口行业发挥着媒体人在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方面的影响力；作为语文教师，积极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以更加丰富的形式和内容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发扬光大，重视学生语言文化素养培养和熏陶，带动一届又一届学生热爱上汉语言文学、喜欢上演讲、朗诵和写作，充分发挥课堂在引领、带动上的作用，把一颗颗热爱国家语言文字及中华文化的种子撒播进无数学生的心田；负责语委办工作期间，为提升全市语言环境，联合市委宣传部、文旅局、电视台、市文联等十余个语委成员单位，通过张贴宣传画、举行语言文字培训班、举办全市学前系统普通话大赛、举办中华经典诵读大赛、诵写讲大赛、规范书写大赛等，多种渠道多种方式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为加快滨海文化名城建设贡献了一份力量。

三、尽职尽责，潜心思考，在继承与创新中力求工作实绩。

在语委办工作岗位上，用心思、高质量完成省语委办组织的各项活动：联合电视台开展“草木为信.为你读诗”朗诵活动，联合诗词学会开展“诵诗词、唱诗词、写诗词”吟诵书写活动，在全市范围开展“一起读课文”活动，有力推进了诵读活动质量，提升了朗诵爱好者热情。全市有10万余名师生参与活动和比赛，我市学生在全国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中荣获一等奖，在中华吟诵大会中荣获全国冠军，在全国中小学生篆刻大赛中全国一等奖共5人，其中我市占2人。

在全省率先开展语言文字工作专题培训班，邀请省语委办指派的三名专家对我市语委办成员单位工作人员、国家级和省级普通话测试员、各区县语委办工作人员及全市优秀语言文字工作者进行了三场语言文字方面的专业培训；在省语委办的牵头下和青岛大学合作对我市学前系统教师和保育员摸底并完成300人次培训；开展全市学前系统普通话大赛，赛事被大众网、日照广播电视台、山东教育电视台等媒体播报。

我市在疫情形势严峻情况下率先开展党政机关人员普通话水平培训与测试，其中2021年下半年培训并测试了840余名党政机关干部，1614名幼儿园教师；对新疆麦盖提县进行汉语培训8339人次；培训青壮年劳动力1277人次，教师827人次，基层干部231人次。2021年11月，我市上报的金海岸小学入选山东省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实现了我市中小学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建设零的突破。2022年6月，日照市语委办荣获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先进集体，2022年8月，日照市教育局获2022年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优秀组织奖。

多年来，用汗水浇灌自己深爱的语言文字事业，用奋斗促进语言文字工作全面向好发展，愿做星星之火，照亮一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的天空。

（二）丁同楼（山东师范大学）

丁同楼，理学博士，2014年11月至今，一直担任山东师范大学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2019-2022年学校考核全部优秀，学校给予记功，曾挂职担任省派第一书记、团县委副书记、科技副镇长。开拓进取，守正创新，发挥综合管理职能，完善语言文字工作机制，有机结合学校教育教学，提高大学生语文素养，养成规范意识，形成语言文字宣传氛围，构建和谐校园文化，增强社会服务能力。

一、服务国家语言战略，积极组织参与语言文字工作

1.服务国家发展战略，开展援疆系列活动。组织对口新疆、青海教师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在线示范培训6次，累计培训学员3000余名，组织167名师范生赴新疆开展实习支教，获得高度评价。撰写的《愿做萤火 照亮边陲》在教育部官网展示，在中国高校报协会2018年度好新闻评选中荣获通讯录类三等奖、在2018年度山东新闻奖高校报作品复评一等奖。

2.组织参与重大立项建设，深入参与数据调查。学校入选首批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组织我校教师立项国家语委项目17项（已结项12项）。

3.发展对外汉语教学，推动孔子学院建设。在韩国等国家合作建设6所孔子学院，是全国承办孔子学院数量较多的高校之一，学校荣获“孔子学院中方先进合作机构”称号。

4.连续协助山东省语办完成六季“中国诗词大会”选拔赛工作。积极承办第七季“中国诗词大会”山东省赛区选拔赛，19名选手入选现场或线上百人团，曾荣获优秀组织奖。

5.积极组织开展全国“推普活动周”系列活动，形成良好的语言文字氛围。通过举办经典诵读比赛、主持人比赛、大学生辩论赛、书法比赛等活动，提供展示语言文字应用能力的平台。将普通话、汉字的规范使用与传承优秀传统文化相融合，师生共同重温语言经典，提高语言表达能力、培养口语交际能力、文字应用能力得到显著提升。

6.参与全国推普脱贫攻坚专项社会实践活动。2个团队荣获“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全国大学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优秀团队，增强了社会服务能力。

二、圆满完成山东省语办布置的各项任务，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

1.高度重视语言工作，形成有效运行机制。成立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分管教学副校长任委员会主任，制定工作章程，落实人员、工作场地及专项经费，积极推进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和普通话推广测试工作，协调监督学校行文、网站、校报、宣传栏、标牌横幅等各类用字的规范工作。

2.组织教师申报立项省语委项目12项（已结项10项）。积极参加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有声数据库山东库建设工作等，开展包括国家语保工程9个调查点在内的近30个方言点的数据库调查建设工作，参与编写《山东省语言资源集》。

3.建立语言类公共课程体系，将语文素养写入全校培养方案。在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中，突出语言文字技能和人文素质的培养，把提高语文素养列入基本要求。建立了完善的语言类公共课程体系，开设中国现代文学（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现代汉语”、“大学写作”、“实用口才艺术”、 “书法与篆刻”、“会话”等课程；推进优秀语言文化传承发展，开设“汉语语法研究”、“方言学”等传统文化课程，树立文化自信。

4.建设“教师教学技能实训中心”，为语言文字训练搭建平台。学校建有6间“三字一话”实训室，面向全体师生开放，累计使用率达15万人次，满足语言文字训练要求，增强实效性。

5.制定《山东师范大学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制度》，建成普通话标准化培训测试站。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做好培训测试，从2014年至今，已完成100722名在校学生的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年测试人数达到1.1万人/年，师范生的达标率为100%，新进教师全部通过省语办组织的普通话水平测试。

在今后的工作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语委和山东省教育厅的决策部署，以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为平台，积极开展援疆工作和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而贡献全部力量。

（三）杨静 （济南市教育局）

杨静，女，济南市语委办主任，高级讲师。1989年毕业于曲阜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在济南幼儿师范学校（中师）从事现代汉语和普通话课程教学工作，1995年获得“山东省教学能手”称号。1997年取得国家级普通话水平测试员资格，普通话水平一级甲等。先后获“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先进个人”、全国首批普通话“优秀测试工作者”、“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奖”先进个人等称号。2002年至今专职从事语言文字工作。20年来，始终以饱满的工作热情和勤奋的工作态度，立足所热爱的语言文字事业，率先垂范、开拓进取、勇于担当、乐于奉献，为全市语言文字工作做出了贡献。

近年来，团结带领语委办全体同志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语言文字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积极搭建语言文字宣传和服务平台，巩固语言文字工作阵地，锻炼语言文字工作队伍，语言文字工作始终走在前列，多次在全省会议上做典型发言，市语委办荣获“全国语言文字工作先进集体”“全国普通话推广先进集体”等荣誉。2011年，济南市城市语言文字工作在全省率先达标，达到“普通话初步普及”“汉字社会应用基本规范”的要求。

为持续巩固评估成果，不断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语委统筹、部门支持、社会参与”的语言文字工作格局，把语言文字纳入了城市综合管理、精神文明建设之中。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由15个成员单位共同参与组成，市政府分管同志负责，各成员单位职责明确，分工具体。指导区县成立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设工作办事机构和工作人员。市、区县两级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统筹协调、社会综合管理部门共同参与、行业主管部门各司其职，构建了上下联动、条块结合，社会积极响应、城乡一体发展的长效工作机制。加强重点工作推进，不断提高语言文字规范管理水平。

在普及提升方面，开展县域普通话基本普及情况调查，完成近3000个田野调查样本数据的调查录音和整理入库，通过“推普乡村行”“经典润乡土”等活动，提升城乡居民的规范用语用字水平。在推广宣传方面，以“推普周”宣传活动为载体，坚持一年一个主要活动，年年都有新主题。集中制作宣传画册、宣传品、知识手册，遴选推普形象大使和推普志愿者，组织形式多样的宣传推广活动，让群众有贴近感、亲切感、认同感。

在规范用字方面，制定了《济南市社会用字管理规定》，对社会用字管理的任务目标、标准要求、部门职责等做出明确规定，为社会用字规范化、标准化提供了法规依据。开展“啄木鸟在行动”“我是规范用字小卫士”活动，对全市范围内的用字情况进行集中排查，规范用字2000余处。

在弘扬传承方面，制定落实《济南市经典诵读工程实施方案》，亲近经典、承续传统，涌现出鹊华读书会、童声书韵、出彩读书郎、中华“二安诗词”大会等特色品牌。开展语言资源有声数据库建设，出色完成全省试点，协助做好济南及相关区县方言调查和整理入库工作。

在立德树人方面，发挥学校基础阵地作用，开展中华经典“诵写讲”、“书法专家进校园”、“规范汉字书写比赛”、“清明诵经典”、“诵读红色经典，不负韶华使命”等活动。2所学校获评“山东省语言文字推广基地”，5所学校被评为山东省首批“经典诵吟特色学校”，8所学校被授予“山东省甲骨文特色学校”称号，全市现有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校3081所，语言文字示范校（园）294所。

在优化服务方面，严格按照《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规定》要求，加强测试工作管理。创新工作机制，改善工作流程，打造全市数据资源共享体系，在全省率先实行网上缴费，实现普通话测试考生“零跑腿”。在14个区县设立测试站点，年均测试人数1万人以上。发挥自身国家级测试员优势，参与全市公务员、教师普通话培训测试工作，组织2期市直机关公务员普通话骨干培训班，举办3届机关公务员普通话比赛活动。

（四）林芳（济宁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林芳，女，1982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心理健康教育硕士，济宁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济宁市普通话培训测试中心）工作人员。2021年10月底，开始为期一年半的援疆工作，担任喀什地区教师培训中心培训管理科科长、培训党支部书记。在喀期间，大力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践行文化润疆工程，积极参加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一、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努力提高政治站位

 作为一名中共党员，该同志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党的教育方针，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思想上、认识上、理论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和统一，不断提升政治理论素养，努力提高政治站位。

 二、认真履职尽职责，敢于担当有作为

 该同志在工作中，勇于担当，主动作为。在济宁市创建国家二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评估时，认真落实“政府主导、语委统筹、部门支持、社会参与”的语言文字工作管理体制，通过组织机构建设、开展活动、营造氛围、普通话水平测试、档案整理，以高分通过评估。先后组织了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评估、普通话县域验收、中国语言资源有声数据库建设、语保工程、语言文字示范校创建、语言文字达标校验收等。“常抓常新”抓好常态工作，每年精心组织推普周活动、扎实开展全市普通话水平测试、认真组织经典诵写讲等活动。“创新不断”培育亮点，评选推普形象大使、建立推普“一校一导师”制度、举办书法骨干教师培训及书法比赛、开展“快乐汉字”竞赛、“书法家进校园”等活动。

 三、芳华正好绽热土，教育援疆谱新篇

 援疆期间，大力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一是精心组织地区中小学教师普通话培训。每期培训班精心制定实施方案，修改完善了学员管理暂行办法，制定了班主任工作量化考核细则、宿舍管理制度，各培训班成立临时党支部，设立国语监督岗，发挥学员自我管理能力；精心设置课程，建立援疆教师、名师师资库，邀请在喀援疆的国家级、省级测试员进行专业化授课，提升普通话测试通过率；努力争取援疆资金，扩大培训面；结合地区中小学教师的普通话情况和培训实际，开展题为《提升喀什地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普通话集中强化培训质量策略研究》课题研究。多措并举全方位提升普通话培训质量。从2021年11月到2022年7月，共开展普通话培训11期、普通话培训者培训2期，培训、测试人数3300余人次。二是促进民族地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在受援单位参加“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与两名少数民族同事结亲结对，指导普通话正确学习方法，努力提升普通话水平；参加“三进两联一交友”活动，包联一名少数民族学生，为其购置字典书籍，通过面对面、微信沟通交流，提升其普通话水平。三是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做鲁喀文化交流的桥梁。为了擦亮“文化润疆·齐鲁先行”山东援疆品牌，春节休假期间，在济宁市教育局、济宁教育学院的领导下，组织了济宁市“情系喀什·文化润疆·翰墨传情”书法作品征集活动。书法征集活动得到了省援疆指挥部、地区教育局的高度肯定，在喀什举办了“鲁喀情深·文化润疆”书画捐赠暨书画作品展。所有作品捐赠给喀什地区教师培训中心，用于校园文化建设，助力打造教师培训基地的育人之家，培根铸魂的修为之家。

由于工作突出，先后荣获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先进个人、山东援疆优秀共产党员、山东省教育系统女职工建功立业标兵、山东省教师诗词讲解大赛优秀指导教师、济宁市语言文字工作先进个人、济宁市教育系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先进个人、济宁市中华经典诵吟大赛优秀指导教师、特殊贡献奖、突出贡献奖、先进工作者、民族团结一家亲好干部、最美结亲对子、优秀党务工作者等称号。

1. 董秀洁（潍坊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自2012年负责全市语言文字工作以来，大力推进潍坊市语言文字工作规范化水平，在全市构建了“党政机关率先垂范、教育系统夯实基础、新闻媒体主动示范、公共服务行业美化窗口”广大市民积极参与的普通话推广使用总体格局。因工作成绩突出，潍坊市语委办32次获得省级优秀组织奖，1次获得国家级优秀组织奖，8次在全省语言文字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2022年，我本人也获得山东省语言文字先进个人。以下是我任职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

 一、高点定位，认真抓好四项重点工程建设

 一是规范标准，扎实推进中国语言资源有声数据库建设。按照省语委办计划安排，2015年全面启动了潍坊市方言保护一期工程建设。按照一县一点的原则，通过对各县市区调查点方言发音人进行纸笔记录、录音、摄像等方式，全面调查采集各县市区调查点原始数据，并进行科学整理、开发和展示，采集的数据以数字化方式存入国家和省语言资源有声数据库永久保存。2019年底，潍坊市提前全省一年高标准完成了11个县市区的一期语保工程建设工作。二是以评促建，推动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评估。2015年开始全面启动了潍坊市9个县市区的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评估工作，制定了“四调度”的推进方式：每个县市区召开1次集中调度会议，2次现场调度，开展2次普通话和机关公文格式专题培训，组织1次模拟评估，累计培训党政机关、学校、新闻媒体、公共服务行业人员6万余人。2018年提前全省两年完成了潍坊市9个县市区的评估任务，期间共检查档案8万份，宣传标语5万条，座谈8000多人，调查问卷7000多份，检查公文6000多份，简报2000多期，听取汇报600次，听课800多节，示范街50条，提出合理化建议2000多条。先后印发了《评估通知》、《评估报告》、《评估意见》。通过评估，大力宣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和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实现了“普通话初步普及，汉字的社会应用”基本规范的目标，提升了9个县市区语言文字工作的整体水平。三是纵深扩展，做好普通话基本普及县域验收。根据教育部、教育厅关于开展普通话基本普及县域验收工作的通知要求，印发了《潍坊市普通话基本普及县域验收实施方案》，统筹规划，积极行动，圆满完成了11个县市区的乡镇（街道）党政机关、学校、新闻媒体、公共服务行业四大领域的普通话普及验收工作。期间，共调查审核语音样本5万个，查阅档案6万份，宣传标语8000多条，座谈600多人，发放并收回调查问卷2万多份，听取汇报120次，听课200节。潍坊市县域验收相关材料被山东省语委当做样板在全省推广。四是注重基础，完成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印发了《关于切实做好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的通知》，从2016年开始历时三年，提前完成了潍坊市2000多所学校的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

 二、脚踏实地，稳妥开展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工作

 以“坚持标准、着眼推动、强化服务”为指导思想，严格规范普通话测试的报名、测试等程序。一是不断提高培训测试能力。加强测试员队伍建设，选派部分教师参加山东省普通话测试员培训；选派优秀测试员为县市区做普通话测试专项培训。完善考点建设，加强考务人员的培训，做好测试各项准备工作，确保测试各个环节万无一失。二是严把测试、成绩送审、试题管理、证书发放各个环节。深入排查并消除各种隐患，保障考场硬件设施，确保考试和评测过程公开公平公正。三是加强普通话测试考风考纪工作。向考生宣传测试规定、测试纪律，严查替考人员，严肃考试纪律。自2012年来，累计组织潍坊市党政机关、学校、新闻媒体、公共服务行业、社会人员等报名测试20万余次，大大提升了城市语言文字软实力。

 三、活动助力，扎实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推广

 一是扎实开展推普周系列宣传活动。先后印发了十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围绕活动主题，组织潍坊市成员单位、各县市区、学校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自2012年以来，推普周期间全市共发放各类宣传材料10万余份，共收到活动总结5000余份，纠正不规范社会用字8008余处，汇总图片、视频资料1万余份。二是组织开展潍坊市历届中小学（幼儿园）师生书法大赛。截止到2022年，已成功举办八届，共收集书法作品16万件，评选出优秀作品4000多份，参与师生10万余人。三是组织开展潍坊市中华经典诵写讲活动。迄今为止，已成功举办四届，累计覆盖师生10万余人，评选并推送至山东省优秀作品200余件。四是组织参加其他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活动。组织参加山东省规范汉字书写、诵读大赛、书法大赛、汉字听写大赛、传统文化课例展示、诗词大会、诗词讲解等活动。

风正时济,自当破浪扬帆;任重道远,还需策马扬鞭。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我会更加深入学习贯彻全国语言文字会议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因势而谋、应势而动、顺势而为，奋力谱写新时代语言文字事业发展新篇章。

1. 崔华（菏泽市牡丹区教育和体育局）

我现任菏泽市牡丹区教体局教育科学研究中心主任，兼牡丹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副高级教师，工作年限33年，从事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工作11年。作为牡丹区语委办的负责人，十余年来，一直致力于全区语言文字规范化推广普及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1.努力推动四大领域用语用字推广普及工作。在努力推动四大领域用语用字推广普及工作中，我带领牡丹区语委办的同事们始终坚持“系统谋划、统筹推进，突出重点、精准施策，尊重规律、协同创新”的工作原则，立足新发展阶段，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提升我区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水平和质量，树立了文明开放的牡丹区新形象，并受到了市、区领导的高度肯定。

 2.顺利完成国家二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评估。作为语委办的主要领导，我组织参与的各种活动，包括事前筹备、文件的下发、部门协调等，都需要做大量细致的工作。2012年底，在山东省对菏泽市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评估验收中，我们以其突出的成绩赢得了省市领导的一致好评，使我市以优异的成绩顺利通过了国家二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评估验收。

 3.承办两次菏泽市推普周启动仪式。2012年和2021年分别承办了第15届和第24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菏泽市启动仪式。推普周期间，要求区语委成员单位、学校在公共场所张贴了推广普通话宣传画，悬挂推广普通话标语；牡丹区电视台不间断的滚动播出推普周公益广告。在完成区语委任务的基础上，我倡议全区各学校开展了“六个一”系列活动，即“一条横幅、一个宣传栏、一期板报、一节主题班会、一次校内语言文字活动、一次校外（社区）语言文字活动”。以推普周为重点，采取形式多样的方式推广普通话，已成为牡丹区语言文字工作的常规。

 4.圆满完成山东省实施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菏泽市牡丹区调查点工作。我带领语委办工作人员多渠道进行宣传发动，将三万余份的征召公告宣传页，通过学生传递到城区的每一个家庭。另外利用报纸、电视台等各种方式向社会宣传，做到人人皆知，家喻户晓，最终报名人数达到56人。我组织专家评委经过五个月的遴选、培训、检测、录制，最终菏泽7位方言发音人将代表菏泽老城区地方方言永久保存在国家语言库中。菏泽（牡丹区）方言和地方普通话发音人采录收工作圆满结束。

 5.发挥教育系统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的主阵地作用。说好普通话，写好规范字，是推进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通过这几年推普工作的不懈努力，我区从校内到校外，从课上到课下，从工作学习到生活，教师、学生说普通话已经是常态化、自然化。（2）全区中小学教师课堂教学普通话使用率达100%；教师普通话培训率达100%；参加测试的教师达7490人，占应测试教师的100%。（3）获批首个“山东省语言文字推广基地”的荣誉称号。我带领语委办的工作人员反复研究，专门下发了相关文件，从活动方案落实到评估标准细则都做了一一规定，深入各校区实地评比指导。最终牡丹区实验小学成功获批“山东省语言文字推广基地”的荣誉称号。同年6月，顺利入选2022年度山东省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建设项目立项工作。

 6.甲骨文的传承与推广。甲骨文是传承汉字根脉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我带领区语委办工作人员近几年一直致力于对甲骨文工作的研究，聘请专家培训，现场摸索，鼓励区各学校学习甲骨文相关知识，发挥学校“文字意象”办学的特色优势，在课堂教学中渗透甲骨文化，并开展丰富多彩的识字活动。经过努力，2021年牡丹区实验中学成功获批“山东省甲骨文特色学校”的称号。目前我区现已有4所学校进行了山东省甲骨文特色学校的申报工作。

 7.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近两年随着脱贫攻坚战的胜利，乡村振兴进入新征程。在此大环境下，我带领区语委办多次组织全区推普志愿者开展助力乡村振兴系列活动。走入乡村街道，调研当地普通话水平及推广情况，向他们宣传普通话的相关知识与普及意义；走进学校，将普通话推广的实践工作融入课堂，从而提高农村教师的语言文化素养，提升学生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能力和文化自信，推普助力乡村振兴，我们一直在路上。

成绩是对以往工作的认可和鼓励，以后我会再接再厉，以更饱满的工作热情把自己的工作做得更好。

1. 梁艳红（利津县第一实验学校）

 梁艳红，女，东营市利津县第一实验学校教师，山东省语言文字先进个人、山东省诵读优秀指导教师、东营名师、市学科带头人、市教学能手。从教26年来一直坚守语文教学和语言文字工作一线，尤其是自2017年以进站访学教师身份承担东营市语言文字工作以来，坚持学校、语委办工作“双肩挑”，为全市语言文字规范化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用恒心躬耕语言文字园地

一是坚守学校主阵地，作语言文字工作的实践者。通过晨诵、午读、暮省让学生诵读中华经典美文；每节语文课的课前三分钟，学生轮流上台演讲；每节语文课的课后三分钟，学生练习写字。把团队活动与语言文字工作相结合，组织中华经典诵读写讲系列活动，指导学生在各级比赛中获奖100余人次。推普周期间组织学生开展小手拉大手活动，走向街头、走进社区，宣传推广普通话。组织“啄木鸟”行动，带领学生对身边的不规范字及不规范的语言进行纠错。

二是进站访学期间，作语言文字工作的引领者。“十三五”期间，按照省语委确定的普通话基本普及县域验收和学校语言文字达标建设两项硬性指标任务，我积极协调、调度和指导，2020 年年底前完成对相关县区评估验收，圆满完成普通话基本普及县域验收任务。同年，全市 600多所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也如期完成语言文字达标建设任务。作为东营市普通话测试的组织者，狠抓考务安全，确保普通话测试工作平稳顺利。2017 年前以党政机关、教育系统、新闻媒体、公共服务行业工作人员为重点测试群体，测试达标率达 85%以上。近年来重点加强职业中专毕业生及社会人员测试，在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的情况下，每年组织两次测试，年均测试 8000 余人次。

二、用爱心播撒中华经典甘霖

一是引导孩子们亲近经典，热爱诵读。 近年来，我根据省语委安排，多次组织“经典诵吟比赛”、“教师诗词讲解大赛”、“教师书法比赛”、“学生规范汉字书写大赛”、“百年征程传薪火，红色经典润乡土”经典诵读比赛等相关赛事活动。特别是2021年在省经典诗词诵读大赛中194人被命名为诗词少年，诗词校园园，2所，县区教育部门优秀组织奖 7 个，东营市教育局连续荣获山东四项优秀组织单位奖。

二是打造示范学校，起到模范引领。我市1所学校被被评为首批国家级规范汉字书写教育特色学校，4所学校被评为国家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学校，38所学校被评为省级示范学校，120所学校被评为市级示范学校。近年又先后有4所学校被评为省级甲骨文特色学校，4所学校被评为省级经典诵吟特色学校， 1所学校被确定为省级语言文字推广基地。

三是开展“童语同音”工程，助力乡村振兴。我认真组织开展摸底调查工作，建立了幼儿园教师和保育员普通话水平登记备案制度。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在全省范围内率先组织幼儿园系统普通话大赛现场比赛和幼教系统普通话测试。

三、用专心催开规范普及之花

一是以专业的素养抓好书写教研工作。在我的督促下，学校开齐开全写字课、书法课，扎实开展书法和写字教学教研工作。目前我市有书法学科的市级教学能手 14 名、学科带头人 6 名。组织书法（写字）教学送教助研、教学研讨、书写培训等活动十余次，参与教师 500 余人次。

二是以专注的态度做好语言文字推进实施。我热爱语言文字工作，全身心投入到语言文字工作推进实施中，每年都针对语言文字工作深入县区、学校开展调研指导，并定期召开语言文字工作调度会议。

三是以专家的视角营造浓厚的文化传承氛围。我依托推普周，围绕经典诵吟、童语同音、规范书写开展“推普公益大讲堂”系列活动，活动均邀请优秀吟诵传习人、国家一级播音员及国家级普通话等级测试员、中国书协会员等授课，在进行推普知识宣传的同时，发挥专家引领作用，带动全社会提升语言文字规范意识。

1. 李彦阳（枣庄理工学校）

 2006年以来，李彦阳同志一直从事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工作，特别是2011年学校成为全国首批33所（我省3所）举办内地新疆中职班的中职学校以来，长期坚持在新疆中职班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一线工作，为普通话的推广工作作出了巨大努力。

 在教育部及省市区各级语委的正确领导下，能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语言文字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热爱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工作，品德高尚，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为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出突出贡献，在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方面表现出色。

 自2011年9月开始新疆中职班招生以来，已累计完成了新疆地区的维吾尔族、哈萨克族、柯尔克孜族等10个民族的千余名学生普通话教学任务，700多名学生从该校进入高等学校深造，或走上各条战线的不同岗位，为祖国统一、边疆巩固、民族团结，以及新疆的长治久安、经济繁荣作出了重要贡献。

 在推普工作中主动将民族团结、民族融合作为新疆中职班学生教育教学管理的一条主线，有效促进推普工作的开展。推动建立了涵盖学校、教师、家长、学生四个层面的融合推普工作模式。在学校层面，形成了“爱国爱疆爱枣庄、美好家园共分享”系列活动品牌，通过定期开展民族团结教育月、“发声亮剑”宣誓、感恩社会实践等活动，让民族平等、民族融合、维护统一的理念，潜移默化，在学生的心中树立起来。在教师层面，建立了“三全管理”模式，教师像父母一样关怀照顾学生的学习、生活，学生时刻都能感受到家的温暖，有效增进了师生感情、民族感情。在家长层面，实行了“学生成长全程反馈”，开学初学校“致家长的一封信”，学期中“我给亲人写家书”，暑假期间进行“回疆宣讲”和便民服务，组织教师赴疆家访，让家长实实在在地感受到党和国家的优惠政策、关心帮助，增强爱国情怀。在学生层面，新疆内职班学生和枣庄本地学生一同学习、一同生活、一同活动，从最初的语言不通，了解不深，到逐渐畅所欲言、建立起深厚的情谊。学生们回到新疆、走上工作岗位，成为了传播民族平等、民族融合、祖国统一理念的使者，为民族团结进步撒下了希望的种子。通过扎实的工作，学生的学习热情逐步高涨，普通话水平迅速提高、文化课成绩稳步上升，粉笔字、钢笔字、毛笔字、钢琴、舞蹈、声乐、手工、绘画等技能水平均有了显著提高，在国家、省、市、区以及学校举行的活动中表现突出，取得了突出的成绩，也为学校赢得了荣誉。新疆内职班学生积极提升文化和技能水平，参加各类技能大赛，5名学生先后在全国、全省文明风采大赛上荣获国赛一等奖4项、二等奖2项、三等奖1项，省赛一等奖5项、二等奖4项。多名同学被授予“枣庄市五一劳动奖章”“枣庄市技术能手”等称号。

 枣庄理工学校新疆中职班得到了省市区各级组织、统战、教育、民宗等部门的高度重视和关心支持，各级领导多次看望新疆内职班师生，对学校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和充分肯定，学校在全国内地新疆中职班工作会议上作为三个代表之一作典型发言。连云港中等职业学校、重庆工业学校等9所学校前来参观学习，成果被4所学校借鉴采用。人民网、大众网、《光明日报》《齐鲁晚报》等多家新闻媒体，多次对新疆内职班教学管理工作进行了宣传报道。学校先后被评为“枣庄市民族团结共建先进单位”和“山东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2022年《新疆中职班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三育模式”的探索与实践》荣获省教学成果一等奖，并在全省推广。

李彦阳同志为枣庄中职学校语言文字的推广普及创设良好教育环境做出了榜样示范。通过积极发动，把语言文字规范化作为学校工作的重头戏，努力营造一种人人讲普通话，人人写规范字的浓烈氛围。同时，把规范语言文字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突出职教特色，落实实施过程，从而推动了语言文字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特色化建设，并以此促进各职业学校精神文明建设、校园文化建设、素质教育工作的深入开展。成为枣庄教育系统全体师生争做语言文字规范化的模范者、先锋者。

（九）王昊（淄博市桓台县实验学校）

王昊，男，汉族，九三学社社员，1982年9月，大学本科，2006年参加工作，现为桓台县实验学校教师，中华吟诵学会会员，全国普通话吟诵教学法专委会理事。先后被表彰为县、市优质课一等奖，优秀青年教师、首届中华吟诵大会山东省选拔赛一等奖、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先进个人等称号。

语言文字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是文化传承的载体，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推广普及是涉及文化认同、国家认同的重要体现，是促进民族大团结、维护国家领土安全的重要屏障，是提升中华民族凝聚力、促进社会融合发展、保障经济建设水平的必然选择。

作为一名教师，积极参加学校及社会各层面的语言文字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为规范社会用字环境,普通话普及和应用、语言文字规范化等工作做出了大量的贡献。

2013年至今，一直从事语言文字工作，在他的推动下，所在学校将语言文字工作列入学校常规管理中，纳入学校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内容，营造了良好的语言文字规范化氛围。2016年9月，校园设警示标语牌，时时提醒学生养成说普通话、用规范字的习惯，并建立不规范语言文字监督制度，定期公布监督意见，促进和提高广大师生使用规范化语言文字的自觉性。2017年3月，学校在课堂教学和日常教育中加强推广使用普通话的力度，规定在板书、批改作业、成绩报告册、科研论文、案例中必须写规范汉字；每学期对教案、板书、论文、科研材料等进行检查。在听课、评课等教研活动中，将用语用字规范作为考核指标之一。2017年9月，王昊推动学校加强对学生语言文字方面的管理。如：课堂中与教师交流必须使用普通话；作业书写工整，不写繁体字、异体字、错别字等，将语言文字规范意识、语文综合能力等纳入学生评优评先的基本条件。积极组织学生开展语言文字规范化竞赛，如：普通话朗读比赛、演讲、辩论赛、征文、主题班会等，从而大大提高了学校对语言文字的重视程度。

此外，组织和参与了大量语言文字方面的活动，并开展形式多样的普及普通话专题宣传，提高了师生及社会人员的语言文字水平。

2016年6月，参加山东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地方课程教材编写。随后，参加山东省传统吟诵普查研讨会，并做吟诵主题发言。2017年11月，获得了全国首届吟诵大会季军的好成绩。2019年9月，应曲阜师范大学优秀传统文化中心邀请，在山东省传统文化教师培训活动中主讲普通话吟诵课程。2020年3月，参与“爱桓台•请讲普通话”的实施方案，并组织学校师生参加此次活动。2020年5月，参与了县普通话等级测试工作，并大力宣传了“讲普通话，写规范字”。同年6月，参与第24届推普周活动，围绕“普通话诵百年伟业，规范字写时代新篇”主题，组织学校开展了经典诵读、诗歌展演、学生规范汉字书写大赛、手抄报比赛等丰富多彩的实践活动。2021年3月，参与了“小手拉大手·一起说好普通话”活动，带动家人在家庭生活中使用普通话，营造了中小学生和家长共同说好普通话的良好氛围。2021年5月，参与了“国学小名士”经典诵读电视大赛评选工作。6月，参加县语委办和县融媒体中心成立的普通话推广巡讲团，讲解普通话基本发声方法、带领机关干部练习绕口令、诗歌朗诵等活动，并进行现场点评和纠正，提高了机关干部的普通话应用水平。2022年6月，参加了山东省中华经典诵吟大赛，并获优秀指导教师。之后参加了山东省教师诗词讲解大赛，组织学生参加山东省中小学经典古诗词诵读活动、山东省学生规范书写汉字大赛和山东省中小学教师书法大赛，并参加全市中小学“青春心向党，争做好少年”红色经典展演活动。王昊通过参加各种活动，引导社会大众，特别是广大青少年，亲近中华经典，提高语言文字规范意识和自觉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意识，在全社会营造传承中华经典、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良好氛围。2022年7月，参与全县中小学生推普周“啄木鸟”志愿者活动，对公共场所设施、招牌和广告牌进行排查，进一步规范社会用语用字。

语言文字工作是一项面向全社会的长期工作，需要社会各界的支持。王昊作为一名教师，将坚定不移的贯彻上级部门指定的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方针政策，坚持普通话的法定地位，认真抓好语言文字应用的规范化工作，为语言文字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